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kb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6)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定義)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評估，本公司預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將比二零一九年同期大幅減少35%以上。該淨利潤減少的主要原因為：

1. 由於人民幣升值、一般生產成本增加及在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下相對更具競爭力的價格，導致利潤率下降
2. 由於二零二零年人民幣升值導致的匯兌虧損，而二零一九年確認為巨額匯兌收益
3. 向於經濟低迷時期實現收入增長的僱員發放一次性獎金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其他本公司當前所掌握資料(未經核數師審閱或審核)進行的初步評估，管理帳目亦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核實。

本公司財務業績的詳細資料將包含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中，該公告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中旬發出，並其將優先於此包含的資料。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柯枬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柯枬先生、陳凱欣女士及柯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聰發先生、宋治強先生及許夏林先生。

本公告載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7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takbogroup.com刊登。